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技專階段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規劃表(107學年度入學適用)(新)

課程屬性	必修別	第一學年				必修別	第二學年				必修別	第三學年				必修別	第四學年				備註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礎課程	必	英文(讀/寫)(一)(二)	2	2	2	2					必	第二外語(一)(二)	2	2	2	2									
	必	英文(聽/說)(一)(二)	2	2	2	2					必														
	必	計算機概論(一)(二)	1	2	1	2																			
	必	基礎統計	2	2																					
通識課程	必	中國語文能力訓練									必	體育(三)(四)	0	2	0	2									
	必	中國文學欣賞	2	2							必	歷史與文化	2	2											
	必	中文寫作									必	美學導論	1	1											
	必	社會科學概論									必	世界音樂			1	1									
	必	法學緒論			2	2						通識領域	2	2	2	2									
	必	心理學																							
	必	傳播學																							
必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0	2	0	2																				
小計		9	14	7	12							7	9	5	7										
專業課程		商合作實習業廠					實務實習(一)(二)	10		10							進階實習(一)(二)	10		10					
	學院必修	餐旅概論	2	2							學院必修	觀光專題講座			2	2									
	系定必修	觀光學	2	2																					
		管理學	2	2																					
		觀光資源	2	2							系定必修	旅遊業多媒體應用	2	2											
		旅行社經營與管理	2	2								旅遊全球配銷系統(一)ABACUS	2	2											
		航空業務			2	2						領隊英語	2	2											
		服務管理	2	2								領隊導遊實務	2	2											
		領隊概論			2	2						遊程規劃與設計	2	2											
		觀光行政與法規			2	2						旅遊商品銷售技巧	2	2											
	觀光專業英語			2	2						旅遊全球配銷系統(二)AMADEUS			2	2										
	系定選修											行銷學			2	2									
												電子商務			2	2									
												導遊英語			2	2									
	系定選修	休閒遊憩概論	2	2							系定選修	觀光心理學	2	2				校外實習 Attitude職場 倫理態度	4						
		航空概論	2	2								大陸旅遊概論	2	2				校外實習 Business商業 企劃行銷	4						
	解說概論	2	2								會展產業概論	2	2				校外實習 Concept專業 概念素養	2							
	旅遊業顧客關係實務	2	2								旅遊文化	2	2												
	解說實務			2	2						環境觀光	2	2												
	國際禮儀			2	2						旅遊糾紛管理	2	2												
	觀光日語			2	2						國內旅遊經營管理			2	2										
	遊輪概論			2	2						活動設計			2	2										
											旅遊業溝通與領導			2	2										
											旅遊安全與衛生			2	2										
											旅遊商品廣告			2	2										
小計		20	20	16	16			10		10			24	24	20	20			20		10				
合計		29	34	23	28			10		10			31	33	25	27			20		10				

備註1：畢業總學分數132(通識必修28學分、學院必修8學分、系訂必修34學分、校外實習40學分、系訂選修至少22學分)

備註2：跨系選修不得超過12學分(含跨校6學分)

備註3：依本校勞作教育課程實施要點大學部四技一年級(含產攜四技)上下學期均須修習勞作教育課程(0學分/3小時)每學期18週每週必修3小時